

## 附件 1：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2024 年 11 月 1 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发改能源〔2024〕540 号文印发了《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项目立项。

2024 年 1~3 月，建设单位就线路路径分别取得了巴中市、巴中市通江县及巴中市巴州区自然资源局、林业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等部门（单位）的同意意见。

2024 年 3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24 年 5 月，建设单位取得《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关于报送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意见的报告》（经研评审〔2024〕476 号）。

2024 年 7 月，建设单位取得《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批转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kV 线路送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意见的函》（川电发展函〔2024〕70 号）。

2025 年 4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

2025 年 7 月，建设单位取得《工程施工图设计评审意见的函关于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施工图设计评审意见的函》（川西评审〔2025〕10 号）。

2025 年 6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初步设计》。

2025 年 7 月，建设单位取得《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意见（川工咨成果〔2025〕480 号）。

2025 年 8 月，建设单位四川能投巴中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善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5 年 9 月，四川省水利厅以《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川水许可决〔2025〕234 号）批复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方案无重大变更。

2025 年 5 月开工，2026 年 1 月完工；项目建设期为 9 个月。

2025 年 5 月-2025 年 6 月，表土剥离、临时苫盖实施。

2025 年 7 月-2025 年 9 月，铺设碎石、恢复站外排水沟、表土剥离、表土回覆、土袋拦挡、泥浆沉淀池、截水沟、排水沟、塔基排水沟、浆砌石挡土墙、表土回覆、土地整治、防雨布遮盖实施。

2025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撒播草籽、植被抚育、密目网遮盖实施。

2026 年 1 月，工程主体竣工验收。

2026 年 6 月，四川鑫碧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2026 年 6 月，四川鑫碧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共 4 期。

2026 年 7 月，四川鑫碧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026 年 7 月，四川鑫锦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阶段验收报告编制。

2026 年 7 月，四川鑫锦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巴中通江燃气发电项目 220 千伏线路送出工程水土保持验收报告》。